

# 湖南省宁乡市财政局

宁财金〔2020〕1号

## 宁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优惠贷款贴息资金预算的通知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工信部 人民银行 审计署关于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强化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资金支持的紧急通知》（财金〔2020〕5号）、《财政部关于下达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优惠贷款贴息资金预算的通知》（财金〔2020〕63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申报专项再贷款支持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贴息资金的通知》（湘财金〔2020〕11号）和《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优惠贷款贴息资金预算的通知》（湘财金指〔2020〕8号）要求，现向你局下达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贴息资金预算，具体金额见附件。支出请列入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科目“2170302 利息费用补贴”，政府经济科目“507 对企业补助”，项目名称“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本项资金全部为直达资金，标识为“01003 特殊转移支付”，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同时，在预算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

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请你局切实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资金及时拨付到位，专款专用。

一是按照急事急办、特事特办原则，尽快直接向企业拨付贴息资金，满足企业实际还息资金需求，切实减轻企业融资负担，强化企业资金保障。

二是强化贴息资金全流程监管，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合规、有效。加强与相关部门沟通协作和信息共享，因企业提前还款等情况出现贴息资金结余，或贷款用途不符合要求等，应及时予以收回，并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收回资金情况应在申请 2021 年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时一并报告。

三是持续加强贴息资金绩效管理，将贴息资金使用和绩效评价情况纳入年度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申请材料。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表中增加如下指标：产出指标—数量指标—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贴息资金拨付率（目标值 90%），产出指标—数量指标—符合疫情防控重点保障贴息要求的企业数量、平均贷款数量（根据实际情况填报），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满意度（目标值 85%）。

附件：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贴息资金下达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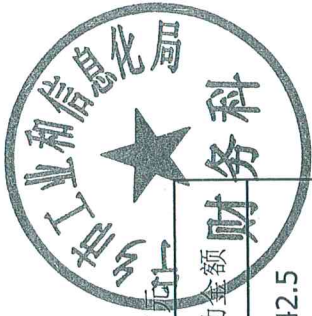


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贴息资金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中央财政拨付 贴息资金
	小计	952.84
1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2.5
2	湖南幻影三陆零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7.5
3	湖南然润堂中药有限公司	7.13
4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
5	万鑫精工（湖南）有限公司	17.11
6	长沙黑猫日化有限公司	21.31
7	长沙江城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255
8	长沙美盈森智谷科技有限公司	28.5
9	宁乡市花明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4.58
10	长沙隆盛塑业有限公司	14.63
11	长沙建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4.58

# 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贷款贴息项目及企业台账



单位：万元

序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名称	补助金额
1	91430100743176293C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2.5
2	91430124MA4QBKDC3G	湖南幻影三陆零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7.5
3	914301247700664950	湖南然润堂中药有限公司	7.13
4	914301006166027203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
5	91430124394118238H	万鑫精工（湖南）有限公司	17.11
6	91430100MA4Q8G7Q22	长沙黑猫日化有限公司	21.31
7	91430100072635515J	长沙江城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255
8	91430100MA4L7LK81D	长沙美盈森智谷科技有限公司	28.5
9	9143012477225182XF	宁乡市花明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4.58
10	91430100774482330H	长沙隆盛塑业有限公司	14.63
11	91430100682825690L	长沙建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4.58